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北斗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北鎮農字第1130004854號
附件：相片及位置圖



主旨：公告本鎮光復里思恩公園停放香濱色無牌汽車乙台，廠牌型號為NISSAN X-trail，因所有權人未於公告期限內移除，本所將車輛移置本鎮清潔隊資源回收場存放，請於113年4月2日至113年5月3日至存放地認領，若期限過後，仍無人認領，則視為廢棄物清理。

依據：依據彰化縣政府111年11月21日府行法用第1110449643號今「彰化縣公園管理自治條例」第14、16、17條規定暨本所113年3月15日北鎮農字第1130004020號公告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請於113年4月2日至113年5月3日至本鎮清潔隊資源回收場(北斗鎮地政路2-1號木球場)認領並支付行政及拖吊相關費。

鎮長 顏宏霖

思恩公園無牌車停放位置：

